

瀚荃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二、評估方式及週期：

(一)內部評估：執行單位-董事長室除了評估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外，亦於 1 月份向全體董事成員發出上一年度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由各董事針對本身進行自評。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已將評估結果於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中報告。

(二)外部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111 年 12 月已完成外部專業獨立機構評估。

三、評估結果：111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為「整體董事會績效屬有效運作」。

(一)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項目共 45 項指標，各面相平均分數介於 4.52~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平均得分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2
二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92
三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52
四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00
五	內部控制	5.00

(二)董事成員績效自評：評估項目共 23 項指標，各面相平均分數介於 4.76~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平均得分
一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5.00
二	董事職責認知	4.86
三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7
四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76
五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76
六	內部控制	4.86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自評：評估項目共 24 項指標，各面相平均分數介於 4.86~5 分之間(滿分 5 分)

評估項目		平均得分
一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二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86
三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5.00
四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五	內部控制	5.00

(四)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外部評估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9 日委託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做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評估方式為對全體董事問卷調查及對董事長、審委會召集人、公司治理主管、稽核主管進行線上訪評，評估結論及建議摘要如下：

1.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2. 每年編制並上傳「永續報告書」。
3. 董事成員中具員工身分人數低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4. 新增一席獨立董事席次。
5. 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6. 參酌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7. 申報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會議補充資料、股東會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
8. 會計年度終了後 75 日內申報經董事會通過之自結財務資訊。